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8-050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6)...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特别决议议案: (1)议案十《关于预估2018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北京万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刘戈林、刘玉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2)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见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Lists proposals for the 2017 Annual General Meeting, including financial reports and amendments to the company's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二)召集人: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18日(星期五)下午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17日-5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15:00至2018年5月18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出现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11日(星期五) (七)出席会议对象: 1.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书他人代理出席和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第三置业大厦A座30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名称 议案一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 2017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议案五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六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七 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议案八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议案九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议案十 关于预估2018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四)登记时间:2018年5月14日、15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30。(五)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第三置业大厦A座30层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4656161 公司传真:010-64656167 联系人:冯兰波 邮编:100028 (二)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38;投票简称:万方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00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00 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00 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9.00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事务所及确认2018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0.00 关于预估2018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17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女士/先生代人出席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委托有效期自会议开始至会议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

Table with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proposals for the 2017 Annual General Meeting with voting options.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其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章): 2018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8-076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6亿元(含7.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8年3月20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延津克明面粉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000元购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北京银行对公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35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2.00%或4.10% 5.产品收益计算日:2018年05月15日 6.产品到期日:2018年06月19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50,000,000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公司与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主要投资风险 (1)产品不成立风险:发生下列任一情形,北京银行有权宣布本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本产品不成立的风险:①符合本协议约定的产品不成立的条件(如有);②本产品募集期结束后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必要的规模(下限或/及上限);③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政策或要求出现重大变更,或者金融市场情况出现重大变化,经北京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协议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 (2)市场风险:由于金融市场上在波动性,市场利率可能发生变化,关联标的价格走势可能对产品结构不利,本产品所投资的金融工具资产的市场价格也可能发生不利变化,这些都可能使客户收益低于以定期存款等其他方式运用资金而产生的收益,甚至可能使客户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不允许客户提前终止或仅允许客户在特定期限内按照特定要求提前终止(具体以本协议中产品要素相关约定为准),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4)提前终止及再投资风险:结构性存款期限内,如果北京银行认为有必要,有权随时提前终止本产品,一旦本产品被提前终止,则无法实现预期的全部收益,并且可能面临时面临较差的再投资环境和机会。 (5)法令和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发生变化,将影响本产品发行、投资、兑付等工作的正常进行,进而可能造成本产品收益降低。 (6)变现及延期风险:如本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存在非货币资产,则本产品可能面临资产的价值缩水、变现价格不定、变现时间难以控制等风险,进而可能造成客户的收益降低。 2.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报告期内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为26.29亿元(含本次公告理财产品5,000万元),尚未到期金额66,700万元(含本次公告理财产品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2017年)经审计总资产的22.28%。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成立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元). Lists matured理财产品 and their details.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成立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元). Lists non-maturing理财产品 and their details.

五、备查文件 1.北京银行对公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含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18-070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2月17日,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4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现金收购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述决议,现将公司近期进行风险投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风险投资的主要情况 1.投资时间:2018年5月14日 2.投资主体:公司 3.投资方式:大宗交易 4.投资方向: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荃银高科”)14,334,851股股权 5.投资金额:154,555,036.64元(具体金额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的结算数据为准)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投资的内控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制度要求进行风险投资操作。公司已制定《风险投资管理制度》,规范公司风险投资行为,有利于公司防范投资风险。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风险投资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等。 2.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风险投资的范围、原则、责任部门及责任人、风险投资的决策及控制程序、权限、风险控制措施、内部信息报告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2)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3)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4)审计部负责对风险投资项目的审计与监督,每个会计年度末应对所有风险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风险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对所进行的具体风险投资将在定期报告履行信息披露。 四、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金额共计613,740,915.24元(具体金额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数据为准),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的投资总额度和董事会权限内进行风险投资金额范围。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进行风险投资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风险投资,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7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团队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关黎新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肖燕松先生和副总经理孟锡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情况: 增持前持股变化情况: 增持人 增持日期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增持数量(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数量(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比例(%) 赵伟 2018年5月11日 524,393 0.0193% 100 524,493 0.0193% 关黎新 2018年5月11日 1,415,110 0.0414% 32,000 1,447,110 0.0423% 肖燕松 2018年5月11日 1,377,000 0.0597% 15,300 1,392,300 0.0513% 孟锡 2018年5月11日与5月14日 2,260,750 0.0833% 26,400 2,287,150 0.0843%

本次增持后,赵伟先生通过个人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524,493股,关黎新先生通过个人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447,100股,肖燕松先生通过个人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392,300股,孟锡先生通过个人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287,150股。 二、增持方式: 赵伟先生、关黎新先生、肖燕松先生和孟锡先生均通过个人账户在

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承诺: 赵伟先生、关黎新先生、肖燕松先生和孟锡先生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在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3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体现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关黎新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肖燕松先生和副总经理孟锡先生对公司发展前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充满信心。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大

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3.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继续关注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5日